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9

债券代码：128137

债券简称：洁美转债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以直接发放、邮寄、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召集人已在会议上作出说明，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会议由董事长方隽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相关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进行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由“不超过 24,237,881 股”调整为“24,237,881 股”，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 48,500.00 万元（含本数）”调整为“48,500.00 万元”。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调整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

公司董事方隽云、方骥柠作为本次发行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上的《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根据 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仅需履行董事会决议程序，无需再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

案》；

公司董事方隽云、方骥柠作为本次发行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的《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

根据 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仅需履行董事会决议程序，无需再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董事方隽云、方骥柠作为本次发行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的《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根据 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仅需履行董事会决议程序，无需再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方隽云、方骥柠作为本次发行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上的《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根据 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仅需履行董事会决议程序，无需再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9日